

95047

88

河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

第二册

河南省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厅编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

河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

第二册

河南省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厅 编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主 编 孙祥升
副 主 编 杨清华 陈森林
参编人员 杨文节 白玉中 毛宪成 陆安顺 尹凤阁 郭改玉 马永增
潘秀坤 刘福平 王仲辉 邹顺利 张丽萍
审核人员 张昆桐 孙祥升 马永增 潘秀坤 刘福平 张伟栋 王爱云
陈森林 杨清华 李晓纲 李毛

总说明

一、为了继承和发扬我省众多的古建筑文化遗产,使其得到不断提高与发展,并将古建筑纳入科学管理轨道,为实现合理的确定造价,提高工程质量,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特编制河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以下简称本定额。

二、本定额是编制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和施工预算的依据,也是编制招标标底和编制概算定额、概算指标的基础。

三、本定额编制的依据。

1. 国家及有关部门颁发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标定标准,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2. 清式营造则例,宋式营造法式。
3. 标准通用图纸,典型设计图。
4. 1988年国家颁发的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
5. 其它有关资料。

四、本定额的适用范围。

本定额共分三册。

1. 第一册通用项目,与其它有关册配套使用。

2. 第二册适用于以“清营造则例”、“宋营造法式”为主设计的新建、扩建、翻建的仿古工程及其他建筑的仿古部分,为寺院、庵观、殿阁、衙署、牌楼、厅堂、店铺、山庄住宅等。

3. 第三册适用于园林绿化、景点小品等设施,如廊亭、栏桥、堆山、点石、塘池景灯、花卉种植、林木绿化等。本定额不适用于一般性建筑工程及古建筑的修缮工程或临时性工程。

五、本定额是按正常施工条件,合理施工组织设计及选用合格的建筑园林材料、成品、半成品编制的,除另有规定者外,不得因工程具体情况不同而变更定额。

六、本定额各项目的工作内容,包括全部施工过程、次要工序,虽未一一说明,但均已包括在内,使用时不得另行增加工日,计算规则按各分部中规定计算。

七、本定额的工日量及工资单价,分别根据劳动定额计算并已综合考察了工资性津贴等因素而调整了人工幅度,施工时不得因各种原因而调整工时与工价。

八、本定额的材料用量,包括操作和施工现场内运输损耗,次要和零星材料用量,已包括在其他材料费中。

1. 本定额各子目中的砂浆、混凝土、三合土等,均以半成品数量列出,定额内所规定的砂浆、混凝土标号和设计标号不同时,允许调整标号。但半成品数量不变,砂浆、混凝土配合中所列砂的用量,按干净砂编入,砂石过筛损耗和费用都已计算在材料单价内,如系包工不包料工程,可另行计算筛洗加工费。

2. 本定额的木材耗用量,均系经过加工的规格料的耗用量。

3. 本定额所用的石灰膏,系按生石灰(三成碎灰、七成块灰)670公斤淋成一个立方米计算的,粉化灰按每立方米用生石灰540公斤计算。

九、本定额中的制作项目,均以现场制作为准,除另有规定者外,均包括材料成品与半成品在现场堆放中心、工地仓库现场加工点至使用地点的水平及垂直运输,但如遇上山过河或必须在场外加工制作后运到工地安装,则

可另行处理,计算场外运输费用,预制构件(钢和混凝土)安装定额中不包括吊装机械回转半径以外的构件运输。

十、本定额基价中的人工费,按省定额站测定的单价编入,而材料单价按开封市 1992 年材料单价计算编入的,各项材料单价已附表于一册,各地、市实际单价与定额不符者,允许按实调整。

十一、本定额中凡注“××以内”“××以下”均包括××本身,凡注明“××以外”或“××以上”的,均不包括××本身。

十二、本定额基价中,如有()者,系不完全价格,使用时应补充缺项的材料成品或半成品单价。

十三、本定额如有缺项,由施工单位制定补充定额,报地、市定额站批准执行,并报省建设厅定额站备案。

十四、本定额解释权和修改权,属于河南省建设厅定额站。

一九九三年五月五日

仿古建筑面积计算规则

仿古建筑工程中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依据原国家经济委员会基本建设办公室(82)经基设字58号文件的规定精神,结合仿古建筑的特点及传统的习惯计算方法,规定如下:

一、计算建筑面积的范围

1. 单层建筑不论其出檐层数及高度如何,均按一层计算面积。其中有台明者按台明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无台明有围护结构的以围护结构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围护结构外有檐廊柱的,按檐廊柱外边线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围护结构外边线未及构架柱外边线的,按构架柱外边线计算建筑面积;无围护结构的按构架柱外边线计算面积。

2. 有楼层分界的两层或多层建筑,不论其出檐层数如何,按自然结构楼层的分层水平面积总和计算建筑面积。其首层的建筑面积计算方法分有、无台明两种,按上述单层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方法计算;二层及二层以上各层建筑面积计算方法,按上述单层无台明建筑的建筑面积计算方法执行。

3. 单层建筑中或多层建筑的两自然结构楼层间局部有楼层者,按其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4. 碟楼式建筑物的碟台内无楼层分界的,按一层计算建筑面积,碟台内有楼层分界的分层累计计算建筑面积。单层碟台及多层碟台的首层有台明的按台明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无台明的按围护结构底面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多层碟台的二层及二层以上均按各层围护结构底面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5. 两层或多层建筑构架柱外有围护装修或围栏的挑台部分,按构架柱外边线至挑台外围线间水平投影面积的1/2计算建筑面积。

6. 坡地建筑、临水建筑或跨越水面建筑的首层构架柱外有围栏的挑台部分,按构架柱外边线至挑台外围线间的水平投影面积的 $1/2$ 计算建筑面积。

二、不计算建筑面积的范围

1. 有台明的单层或多层建筑中的无柱门罩、窗罩、雨篷、挑檐、无围护的挑台、台阶等。
2. 无台明建筑或多层建筑的二层或二层以上突出墙面或构架柱外边线以外的部分,如埠头垛、窗罩等。
3. 牌楼、实心或半实心的砖、石塔。
4. 构筑物:如月台、环丘台、城台、院墙及随墙门、花架等。
5. 调台的平台。

本册说明

一、本册定额系《河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的第二册，适用于“宋、明、清官式做法”为主设计、建造的仿古建筑工程及其他建筑工程的仿古部分。

二、本册定额以手工操作为主，确定人工定额，未考虑中小型机械费，实际施工时，不管是否使用机械，均不得变动定额。

三、本册定额的水电费用已列入其他材料费中。

四、本册未考虑大型机械施工，若确须使用大型机械时，可按《河南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规定计算一次进退场和装拆费用，其他不得变更定额。

五、本册定额的制作加工项目，均以施工现场内加工制作为准，如必须在场外加工制作后运到工地安装、砌筑的，其运费按第十二章有关规定另行计算。

六、本定额是以在自然地坪上建造为准编制的，如在月台、高台、城台上建造，按下列规定执行：

1. 台高在 2.5 米以上的台上建筑，直接费增加 2%。

2. 台高在 6 米以上的台上建筑，直接费增加 3.5%。

3. 台高在 2.4 米以下的台上建筑，以及月台、高台、城台及其附属工程项目直接费不得增加。

七、关于定额中“（ ）”的规定。

1. 预算价值及材料费栏中带（ ）者，均为不完全价，应补充缺项的材料、成品、半成品的预算价格后使用。

2. 材料用量带（ ）者，其材料价格可以换算，但用量不得调整。

3. 材料名称带（ ）者，使用时应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并补充其材料价格。

目 录

第一章 脚手架工程

说明	3
----------	---

第二章 砌筑工程

说明	25
----------	----

一、大城样砖、停泥砖、开条砖、蓝四丁砖、机砖等砌筑	28
---------------------------------	----

1. 墙身	28
-------------	----

2. 砖檐	35
-------------	----

3. 博缝、挂落	44
----------------	----

4. 墙帽	47
-------------	----

5. 梢子	53
-------------	----

6. 砖磋商及门窗套	54
------------------	----

7. 其他(影壁、廊心墙、须弥座等)	57
--------------------------	----

二、琉璃砌筑	61
--------------	----

1. 墙身	61
-------------	----

2. 琉璃、博缝、挂落、滴珠板	63
-----------------------	----

3. 其他	65
-------------	----

第三章 石作工程

说明	75
一、制作	78
1. 台基、台阶、柱顶制作	78
2. 墙身石活及门石、槛石制作	85
3. 须弥座、栏板、望柱制作	90
4. 地面及其他石活制作	98
二、安装	101
1. 台基、台阶、柱顶安装	101
2. 墙身石活及门石、槛石安装	103
3. 须弥座、栏板、望柱安装	106
4. 地面及其他石活安装	110

第四章 木构架及木基层

说明	115
一、木构件制作	119
1. 柱类	119
2. 枋类	125
3. 梁类	132
4. 瓜柱、柁墩、角背、雷公柱	143
5. 衅檩、角梁、由戗	152

6. 垫板类	160
7. 承重	161
二、木构件吊装	162
1. 柱类	162
2. 枋类	169
3. 梁类	172
4. 瓜柱、柁墩、角背、雷公柱	182
5. 衅檩、角梁、由戗	186
6. 垫板类	191
7. 承重	192
8. 铁件安装	193
三、木基层、板类及其他部件制安	196
1. 木基层	196
2. 板类(附梅花钉)	230
3. 其他部件	236
四、垂花门及牌楼特殊构、部件	241
1. 垂花门	241
2. 牌楼	246
五、宋式梁架制作	252
1. 殿客月梁、乳袱制作	253

2. 殿阁月梁式平梁	258
3. 厅堂月梁乳枕制作	262
4. 厅堂月梁式平梁制作	267
5. 殿阁直枕梁乳枕(明枕)制作	270
6. 殿阁三椽枕直梁(草枕)制作	273
7. 殿阁直梁剖牵(明枕出跳)制作	282
8. 殿阁直梁剖牵(明枕不出跳)制作	284
9. 殿阁直梁式平梁(明枕)制作	286
10. 厅堂直梁剖牵(明枕出跳)制作	290
11. 厅堂直梁剖牵(明枕不出跳)制作	292
12. 厅堂直梁式平梁(明枕)制作	294
13. 厅堂三椽枕直梁(明枕)制作	302
六、宋式梁架安装	308
1. 殿阁月梁乳枕安装	309
2. 殿阁月梁式平梁安装	314
3. 厅堂月梁乳枕安装	320
4. 厅堂月梁式平梁安装	323
5. 殿阁直梁乳枕(明枕)安装	326
6. 殿阁三椽枕直梁(明枕)安装	328
7. 殿阁直梁剖牵(明枕出跳)安装	338

8. 殿阁直梁劄牵(明栱不出跳)安装	340
9. 殿阁直梁式平梁(明栱)安装	342
10. 厅堂直梁劄牵(明栱出跳)安装	346
11. 厅堂直梁劄牵(明栱不出跳)安装	348
12. 厅堂直梁式平梁(明栱)安装	350
13. 厅堂三椽栱直梁(明栱)安装	358
第五章 斗拱	
一、宋式斗拱制作	367
二、宋式斗拱安装	374
三、清式斗拱及附件制作	380
四、清式斗拱安装	399
第六章 木装修	
说明	409
一、槛框类制安	414
二、各种门窗扇、隔扇制作安装	418
三、坐凳及倒挂楣子制安	435
四、栏杆、什锦窗	440
五、门窗装饰附件、特殊五金及匾额	445
六、木楼梯、墙、天棚	450
第七章 屋面工程	

说明.....	455
一、苦背	458
二、布瓦屋面	460
1. 瓦面.....	460
2. 正脊.....	466
3. 垂脊.....	471
4. 钱脊、角脊、围脊、博脊、花瓦脊.....	478
5. 吻、宝顶	481
三、琉璃瓦屋面	483
1. 瓦面.....	483
2. 正脊.....	487
3. 垂脊.....	492
4. 钱脊、角脊、围脊、博脊	512
5. 宝顶.....	522

第八章 地面工程

说明.....	525
一、细墁地面	527
二、糙墁地面	531
三、细墁散水	537
四、糙墁散水	538

五、墁石子地	539
--------------	-----

第九章 抹灰工程

说明.....	543
---------	-----

第十章 油漆彩画工程

说明.....	553
---------	-----

一、立闸山花板、博缝板、挂檐(落)板	554
--------------------------	-----

二、连檐、瓦口、椽头	561
------------------	-----

三、椽子、望板	572
---------------	-----

四、上架木件	575
--------------	-----

五、斗拱、垫拱板	639
----------------	-----

六、雀替、花活	649
---------------	-----

七、天花、顶棚	655
---------------	-----

八、下架木件	681
--------------	-----

九、装修	690
------------	-----

1. 大门、街门、迎风板、走马板、木板墙	692
----------------------------	-----

2. 外檐楣扇、槛窗	703
------------------	-----

3. 风门、支摘窗、各种心屉、内檐楣扇、楣子、花栏杆	707
----------------------------------	-----

4. 墙面装修	714
---------------	-----

5. 匾	717
------------	-----

第十一章 玻璃裱糊工程

说明.....	727
一、玻璃安装	728
二、裱糊工程	731

第十二章 加工后的砖件、石制品、木构件场外运输

说明.....	737
一、加工后的砖件运输	738
二、石制品运输	741
三、木构件运输	743

附 录灰浆、混凝土配合比及预算价格表 745